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规定，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1）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名称：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08 年 12 月 8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31 号 5 层 519A

首席合伙人：杨雄

截至 2024 年 2 月，北京大华国际合伙人 37 人，注册会计师 15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52 人。

2023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54,909.97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为 42,181.74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33,046.25 万元。

2023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9 家，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6 家。

（2）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鉴于为公司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已整体从大华分立并被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大华国际”）吸收合并，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由大华变更为北京大华国际。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大华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和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意见。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北京大华国际、大华进行充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知悉本次变更事项且对此无异议。

二、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北京大华国际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其他相关要求，结合与公司签订的《审计业务约定书》及 2023 年年报披露相关要求，审计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及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北京大华国际和相关审计人员保持独立性，审计小组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重大审计发现、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事项进行沟通，有效地提高了工作的效率和效果。

经审计，北京大华国际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同时，北京大华国际出具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北京大华国际进行了审查，认为北京大华国际具备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诚信状况满足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审计委员会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变更北京大华国际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2、审计委员会通过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与北京大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召开沟通会议，针对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初步预审情况，如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3、2024 年 3 月 28 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财务决算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监管部门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年4月8日